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9月2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上午11:00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A座8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董瑞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同意公司对已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81.601万份进行注销。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 2021 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关于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